

傷寒來蘇

仙

論翼上

為祖國建設

册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Handwritten notes at the top of the page, including the word 'History' (歷史) and other illegible characters.

自序

世之補傷寒者百餘家究其所作不出二義一則因論
本以爲之註疏猶公穀說春秋也一則引仲景之文而
爲立論猶韓嬰說詩而爲外傳也然引徵者固不得斷
章取義之理而註疏者反多以辭害義之文初不知仲
景先師著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良法大備此靈素已
具諸病之體而明鍼法之巧妙至仲景復脩諸病之用
而詳方藥之準繩其常中之變變中之常靡不曲盡使
全書具在尋其所集盡可以見病知源自王叔和編次
傷寒雜病分爲兩書於本論削去雜病然論中雜病留

而未去者尙多是叔和有傷寒論之專名終不失傷寒
雜病合論之根蒂也名不附實是非混淆古人精義弗
彰是以讀之者鮮而旁門岐路莫知適從豈非叔和編
次之謬以禍之歟世謂治傷寒卽能治雜病豈知仲景
雜病論卽在傷寒論中且傷寒中又最多雜病夾雜其
間故傷寒與雜病合論則傷寒雜病之症治井然今傷
寒與雜病分門而頭緒不清必將以雜病混傷寒而妄
治之矣乃後人專爲傷寒著書自朱奉議出而傷寒之
書日多而傷寒之病日混非其欲傷寒之混也由不識
何病是傷寒也陶節菴出而傷寒之書更多非真傷寒

多也卽金匱中雜病亦盡指爲傷寒也世錮于邪說反以仲景書難讀而不知仲景書皆叔和改頭換面非本來面目也冠脈法序例于前集可汗不可汗等于後引瘧溼暍于太陽之首霍亂勞傷等于厥陰之外雜鄙見于六經之中是一部王叔和之書矣林億諸公校正不得仲景原集惑于傷寒論之名又妄編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之數以附會叔和所定之傷寒於是欲知仲景之道更不可得成無己信古篤好矯然特出惜其生林億之後欲爲仲景功臣無由得其真傳故註仲景之書而仲景之旨多不合作明理論而傷寒之理反

不明因不得仲景傷寒雜病合論之旨故不能辨許叔
微三方鼎立之謬反集之於註開疑端于後人豈非爲
三百九十七法等說所誤乎由是方中行有條辨之作
而仲景之規矩準繩更加敗壞名爲翻叔和之編實以
滅仲景之活法也盧子由疏抄不編林億之數目不宗
方氏之三綱意甚有見而又以六經謬配六義增標本
形層本氣化氣等說仲景之法又可堪如此撓亂哉近
日作者蜂起尙論愈奇去理愈遠條分愈新古法愈亂
仲景六經反茅塞而莫辨不深可憫耶原夫仲景之六
經爲百病立法不專爲傷寒一科傷寒雜病治無二理

咸歸六經之節制六經各有傷寒非傷寒中獨有六經也。治傷寒者但拘傷寒不究其中有雜病之理。治雜病者以傷寒論爲無關於雜病而置之不問。將參贊化育之書悉歸狐疑之域。愚甚爲斯道憂之。于仲景書究心有年。愧未深悉。然稍見此中微理。敢畧陳固陋。名曰傷寒論翼。不兼雜病者。恐人未知原文合論之旨。以雜病爲不足觀耳。其當與否。自有能辨之者。

甲寅春慈谿柯琴序

傷寒論翼卷上

慈谿 柯琴 韵伯編

崑山 馬中驎 駟北較

全論大法第一

按仲景自序言作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則傷寒雜病未嘗分爲兩書也凡條中不貫傷寒者卽與雜病同義如太陽之頭項強痛陽明之胃實少陽之口苦咽乾目眩太陰之腹滿吐利少陰之欲寐厥陰之消渴氣上冲心等症是六經之爲病不是六經之傷寒乃六經分司

諸病之提綱非專爲傷寒一症立法也。觀五經提綱皆指內症，惟太陽提綱爲寒邪傷表，立因太陽主表，其提綱爲外感立法。故叔和將仲景之合論全屬傷寒，不知仲景已自明其書不專爲傷寒設。所以太陽篇中先將諸病線索逐條提綱，比他經更詳也。其曰太陽病或已發熱未發熱，必惡寒，體痛，嘔逆，脈陰陽俱緊者，名曰傷寒，是傷寒另有提綱矣。此不特爲太陽傷寒之提綱，卽六經總綱。觀仲景獨于太陽篇別其名曰傷寒，曰中風，曰中暑，曰溫病，曰溼痺，而他經不復分者，則一隅之中可以舉其一貫之理也。其他結胸、藏結、陽結、陰結、瘀熱

發黃熱入血室譫語如狂等症或因傷寒或非傷寒紛
紜雜沓之中正可思傷寒雜病合論之旨矣蓋傷寒之
外皆雜病病不脫六經故立六經而分司之傷寒之中
最多雜病內外夾雜虛實互呈故將傷寒雜病而合叅
之此扼要法也叔和不知此法謂痙溼暍三種宜應別
論則中風溫病何得與之合論邪以三症爲傷寒所致
與傷寒相似故此見之則中風非傷寒所致溫病與傷
寒不相似者可不爲之另立邪霍亂屬肝木爲患陰陽
易差後勞復皆傷筋動骨所致咸當屬於厥陰何得另
立篇目叔和分太陽三症于前分厥陰諸症于後豈知

仲景約法能合百病兼該于六經而不能逃六經之外
只在六經上求根本不在諸症名目上求枝葉叔和以
私意挈亂仲景之原集于勞復後重集可發汗不可發
汗諸篇如弱反在關濡反在顛微反在于不知如何名
反豈濡微弱瀼等脈有定位乎其云大法春夏宜發汗
春宜吐秋宜下設未值其時當汗不汗當下不下必待
其時耶而且利水清火溫補和解等法概不言及所以
今人稱仲景只有汗吐下三法實由于是夫四時者衆
人所同受病者因人而異汗吐下者因病而施也立法
所以治病非以治時自有此大法之謬後人因有四時

用藥之通論麻黃桂枝湯者謂宜于冬月嚴寒而三時
禁用論白虎湯者謂宜于夏而大禁于秋分後與立夏
之前夫寒熱溫涼之逆用此必先歲氣獨不曰有假者
反之有是症因有是方仲景因症立方豈隨時定劑哉
當知仲景治法悉本內經按岐伯曰調治之方必別陰
陽陽病治陰陰病治陽定其中外各守其鄉外者外治
內者內治從外之內者治其外從內之外者調其內從
內之外而盛于外者先調其內後治其外從外之內而
盛于內者先治其外後調其內中外不相及則治主病
微者調之其次平之盛者奪之寒熱溫涼衰之以屬隨

其攸利此大法也仲景論所稱發熱惡寒發于陽無熱惡寒發于陰者是陰陽之別也陽病用白虎承氣以存陰陰病用附子吳萸以扶陽外者用麻桂以治表內者用硝黃以治裡其于表裡虛實表熱裏寒發表和表攻裡救裡病有淺深治有次第方有輕重是以定其中外各守其鄉也太陽陽明併病小發汗太陽陽明合病用麻黃湯是從外之內者治其外也陽明病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用梔子豉湯是從內之外者調其內也發汗不解蒸蒸發熱者從內之外而盛于外調胃承氣先調其內也表未解而心下痞者從外之內而盛于內當

先解表乃可攻裡是先治其外後調其內也中外不相
及是病在半表半裏大小柴胡湯治主病也此卽所謂
微者調之其次平之用白虎桂枝小承氣之類盛者奪
之大承氣陷胸抵當之類矣所云觀其脈症知犯何逆
以法治之則寒熱溫涼衰之以屬隨其攸利之謂也若
分四時以拘法限三法以治病遇病之變遷則束手待
斃矣且汗吐下出于岐伯而利水清火調補等法悉具
其曰有邪者瀆形以爲汗在皮者汗而發之實者散而
瀉之此汗家三法中滿者瀉之于內血實者決之是下
之二法高者因而越之謂吐下者引而竭之爲利小便

慄悍者按而收之是清火法氣虛宜掣引之是調補法也夫邪在皮毛猶未傷形故製麻黃湯急汗以發之邪入肌肉已傷其形故製桂枝湯啜稀粥以解肌是瀆形以爲汗若邪正交爭內外皆實寒熱互呈故製大青龍加石膏以瀉火是散以瀉之也吐劑有梔豉瓜蒂分胸中虛實之相殊下劑有大小承氣調胃抵當分氣血淺深之不同利水有猪苓真武輩寒熱之懸絕清火有石膏苓連輩輕重之差等陽氣虛加人參于白虎瀉心中以引陽陰氣虛加人參于白虎瀉心中以引陰諸法井

無質之岐伯先聖後聖其揆一也愚更有議焉仲景言

平脈辨症爲傷寒雜病論是脈與症未嘗兩分也夫因病而平脈則平脈卽在辨症中脈有陰陽發熱惡寒發于陽無熱惡寒發于陰是病之陰陽也當列前論之首浮大動滑數名陽沉澹弱弦微名陰是脈之陰陽也此條當爲之繼叔和旣採仲景舊論錄其症候診脈是知叔和另立脈法從此搜採耳試觀太陽篇云脈浮者病在表脈浮緊者法當身疼痛脈浮數者法當汗出愈諸條脈法不入辨脈平脈篇是叔和搜採未盡猶遺仲景舊格也由此推之知寸口脈浮爲在表及寸口脈浮而系脈浮而數諸條皆從此等處採出脈有陰結陽結條

未始不在陽明中風中寒之間洒淅惡寒而復發熱者
未始不在少陽寒熱往來之部脈陰陽俱緊者未必非
少陰之文陰陽相搏條未必不在傷寒脈結代之際設
仲景另集脈法或有上下之分決無辨平之別矣名平
各辨皆叔和搜採諸說仲景所云各承家伎者是也叔
和旣改挾仲景原文獨爲傷寒立論十六卷中不知遺
棄幾何而今六經之文夾雜者亦不少豈猶然仲景舊
集哉世以金匱要略爲仲景雜病論其經魔魅之後乎

六經正義第一

仲景于諸病之表裏陰陽分爲六經。清理脈症之異同。寒熱之虛實。使治病只在六經。夫一身之病。俱受六經。範圍者。猶周禮分六官以總百職。四時分六氣以紀生成也。若傷寒不過是六經中一症。叔和不知仲景之六經。是經畧之經。而非經絡之經。妄引內經熱病論作序例。以冠仲景之書。而混其六經之症。治六經之理。因不明。而仲景之平脈辨症。能盡合諸病之權衡。廢矣。夫熱病之六經。專主經脈爲病。但有表裡之實熱。並無表裡之虛寒。雖因于傷寒。已變成熱病。故竟稱熱病。而云傷